

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20】1611 号文核准，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公司债券。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（含）。

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期限 4 年，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期限 5 年，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结束，品种一实际发行金额 3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69%；品种二实际发行金额 9.5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90%。

其中发行人的关联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本期债券的认购，最终获配金额 0.5 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ZHANGBO549-2020-10-27

ZHANGBO549-2020-10-27

ZHANGBO549-2020-10-27

ZHANGBO549-2020-10-27

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2020年11月4日



ZHANGBO549-2020-10-27

ZHANGBO549-2020-10-27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11月9日

